

证券代码：833427 证券简称：华维设计 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表决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宜勤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,816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廖宜勇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在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 2 亿元），在投资期限内按照发生额累计计算，投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现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1,816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